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二、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根据法律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人民法院的民事、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对人民法院已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法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起抗诉；依法保障公民对于违法的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控告的权利，追究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人的法律责任。

二、人员构成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按照法律规定和检察机关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和保障建设的要求设置 13 个科局室队，分别承担相关检察工作。我院在编在职人员 59 人（其中，政法编制 54 人，工勤编制 5 人），离退休人员 18 人（离休 1 人，退休 15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公开 01 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501.76	一、基本支出	1,200.7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301.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01.76	本年支出合计	1,501.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01.76	支出总计	1,501.76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01.7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1.76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501.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501.76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200.76
工资福利支出	987.26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自有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301.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301.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自有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1.76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1.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501.76	本年支出合计	1,501.7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01.76	1,200.76	30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8.00	1,197.00	301.00
[20404] 检察	1,468.00	1,197.00	271.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7.00	1,197.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0.00	65.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20.00	0.00	20.00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5.00	0.00	35.00
[2040406] 侦查监督	35.00	0.00	35.00
[2040407] 执行监督	15.00	0.00	15.00
[2040408] 控告申诉	21.00	0.00	21.00
[2040409] “两房”建设	30.00	0.00	3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0.00	0.00	5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	3.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6	3.7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3.76	3.76	0.00

预算公开 06 表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1,200.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7.26
[30101] 基本工资	221.20
[30102] 津贴补贴	526.60
[30103] 奖金	18.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4
[30201] 办公费	44.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0229] 福利费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70
[30216] 培训费	20.00
[30226] 劳务费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30309] 奖励金	22.00
[30302] 退休费	3.7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30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
[30201]办公费	25.00
[30202]印刷费	3.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7.00
[30207]邮电费	6.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6.00
[30211]差旅费	35.00
[30216]培训费	37.00
[30226]劳务费	9.00
[30227]委托业务费	7.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310]资本性支出	121.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2.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41.00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2018 年行政经费	1,035.50
2018 年“三公”经费	67.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4.00
1. 公务用车购置	5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注：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预算公开
09表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项目	/	/	/

2018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0	2.0	3.0	4.0	5.0	6.0	7.0
合计	1,200.76	1,200.76	1,200.76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1,200.76	1,200.76	1,200.7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87.26	987.26	987.2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4	187.74	187.7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25.76	25.7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148052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0	2.0	3.0	4.0	5.0	6.0		7.0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301.00	301.00	301.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1.00	301.00	301.00	0.00	0.00	0.00	0.00	
乡镇检察室维修维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控申部门办案业务费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侦监部门办案业务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49.00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两房”建设申报相关经费支出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公诉部门办案业务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刑执部门办案业务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检察业务用车运维购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侦查部门办案业务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办案业务设备购置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省以下检察院业务装备与信息化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院 2018 年财政预算收入 1501.76 万元，2017 年财政预算收入 1269.79 万元，增加了 231.97 万元，同比增长 19%，主要因为相关政策的人员经费的增加额，以及新增项目支出增加额。

(二)、2018 年度收入预算说明

我院 2018 年财政预算收入 1501.76 万元，2017 年财政预算收入 1269.79 万元，增加了 231.97 万元，同比增长 19%，基本支出预算 1200.76 万元，占本年度总预算的 80%，其中：工资福利预算 987.26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预算 187.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301 万元，占本年度总预算的 20%，其中：日常运转类项目 301 万元。

(三)、2018 年度支出预算说明

我院 2018 年预算支出 1501.76 万元，财政预算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 1200.76 万元，占本年度总预算的 8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87.26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301 万元，占本年度总预算的 20%，其中：日常运转

类项目 301 万元。

（四）、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

我院 2018 年财政预算支出 1501.76 万元，其中机关运行经费 187.74 万元人均 3.48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35.74 万元。主要是司法改革相关业务培训及差旅费等项目增加。具体经费包括：办公费 44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工会经费 11 万元，福利费 18 万元，其他交通费 30.70 万元，培训费 20 万元，劳务费 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 万元等。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共 67 万元，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共 85.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了 18.5 万元，同比减少 22%，因为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下降。具体预算资金安排如下：

1、2018 年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 0 万元，2017 年预算 5 万元，减少 5 万元。

2、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财政预算共 64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77.50 万元。比去年减少了 13.5 万元，同比去年减少 18%。其中 2018 年公务车辆运

行费 14 万元，2017 年公务车辆运行费 11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3 万元，同比去年增加了 28%，主要公务用车残旧程度较大 2018 年集中维修维护。

3、2018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 万元。2017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3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八项”规定精神。

(六)、政府采购预算的情况

2018 年我院政府采购预算拨款 1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拨款 12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实有车辆 7 台，部分车辆比较残旧，计划 2018 年更换 2 辆废旧办案业务用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

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办案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8年2月26日